

通 知

依據法務部矯正署 104 年 02 月 10 日法矯署安字第 10404000460 號暨 104 年 03 月 10 日法矯署安字第 10404000860 號函示：有關本監辦理(104)年度應變演習，日期擇訂如下：**104 年 9 月 10 日上午 08 時至 12 時實施，是日上午停止辦理接見業務**，下午 13:30 時恢復正常接見，請接見家屬配合辦理，造成不便之處敬請原諒。

此致

接見室家屬

戒護科 啟

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24 日